

上海台商子女學校住宿生 手機管理規範

一、茲為養成住宿生良好生活習慣，確保班級教學及住宿正常作息之習性，學校對住宿生手機管理，律訂相關規定如下：

(一)管制起迄時間：住宿生收假(週日)返校後，至放學(週五)離校前。

(二)每日收繳、發放手機時段為：

1. 收繳：每日 22:00 時。

2. 發放：每日 17:25 時。(放學離校當日 15:35 時)

二、家長如需聯絡同學時，白天上課時段(8:00~17:25)逕洽班級導師，其他時段(17:25~翌日 08:00)請聯絡住輔組。

三、住宿生如有緊急事故需聯絡家長時，優先申請學校各辦公室電話使用；如需借用個人手機，逕向住輔組申請並登記(包括使用原因、領取歸還時間、簽名等)，使用後歸還保管人員。

四、住輔組只負責保管住宿生手機及合理使用，不負責包括充電等其他業務的服務。

五、為落實並妥善手機管理的執行，凡未依規定配合或違犯者，第一次予以扣點 1 點，手機扣管一週；第二次予以扣點 3 點，手機扣管一個月；再犯者請家長領回手機；如再有違犯其他住宿規定，扣達六點(含)以上者，則予退宿處分。

上海台商子女學校住宿生 手機管理規範回執聯

班 級：_____

學生簽名：_____

家長簽名：_____

2019 年 月 日